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森得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联东U谷南
评价报告名称	合肥森得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研发生产销售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项目简介	<p>PET 打包带凭着成本低、美观耐用、环保回收、自动化程度高等优势，在造纸、木材、板材、钢材等行业广泛应用，使我国包装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PET 打包带以其应用方便、美观、安全、实用成本低，逐步被各行业应用。预计今后几年，其将以每年 80%或更高的速度快速递增。PET 打包带做为一种国际先进的技术产品，国际应用市场也在快速增长，而且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p> <p>木制托盘及包装箱作为被广泛应用于生产、运输、仓储和流通等众多领域的重要装卸、储存和运输设备，在我国仓储物流业日益兴盛的今天，扮演着不可替代的重要角色。木托盘及包装箱已经成为托盘市场的主流产品，而且价格上很有优势，因此市场前景相当可观。</p> <p>合肥森得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与合肥联东金鸿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厂房销售合同，购买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联东U谷南合肥国际企业港二号地二期 30 号厂房使用权，拟投资新建包装材料研发生产销售项目。该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获得肥西县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代码：2204-340123-04-05-563926）。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从事 PET 打包带生产、木质托盘及包装箱生产。占地面积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购置 PET 打包带生产线、电子截断锯、双端齐头锯、精密裁板锯、蹲块底板链接机、螺杆空压机、烘干机及相关配套公辅环保设施及相关配套公辅环保设施。</p>
建设单位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	综合部
评价过程	我公司依据防护设施设计方案启动评价工作，相继开展了防护设施设计报告编制及内审，并于 2022. 7. 29 通过了建设单位组织的专家

	<p>技术评审。</p>
<p>影像资料</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评价结论：</p> <p>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拟建项目包括“第三大项制造业-（十七）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2 塑料制品业”和“第三大项制造业-（八）C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C203 木质制品制造”，均为职业病危害风险严重建设项目。故拟建项目为职业病危害风险严重建设项目。</p> <p>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针对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采用多种职业卫生防护措施，项目建成投产后，生产操作环境中粉尘浓度预测能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化学因素》（GBZ 2.1-2019）标准要求；除少量噪声作业场所外，其它作业场所噪声、高温、工频电场物理因素强度预测能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标准要求。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参考本次设计各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性能参数指标，该项目建成投产后，项目总体职业卫生防治措施应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与标准规范要求。</p> <p>建设单位除进一步抓好职业卫生管理等环节外，尤其要加强操作人员的岗位技术培训及职业卫生培训，普及职业卫生知识，督促操作人员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和操作规程，指导操作人员正确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和正确穿戴个人防护用品。操作人员上岗</p>

	<p>前必须进行技术培训和职业卫生培训，以确保操作人员身体健康。同时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及时发现职业禁忌证和疑似职业病病例，以采取有效防控措施。</p> <p>建议</p> <p>（1）本报告评审通过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90号）的规定，形成书面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工作过程报告并存档备查。</p> <p>（2）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评审通过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和有关规定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采购和施工。</p> <p>（3）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在完成评审后，项目生产规模、工艺、设备、原辅材料等发生变更导致职业病危害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对变更的内容重新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和评审。</p> <p>（4）建设项目完工后，需要进行试运行的，其配套建设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30日，最长不得超过180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项目在竣工验收前或者试运行期间，建设单位应当委托有资质的职业卫生服务机构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p> <p>（5）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和保养，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止使用。</p> <p>（6）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应当及时、如实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职业病危害因素项目，并接受卫生行政部门的监督管理。</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p>	<p>2022.7.29</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p>	<p>专家组同意《设计》通过技术评审。编制单位按照上述建议及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对《设计》进行修改，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后，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p>